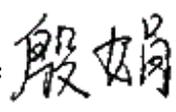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礼县卫生健康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礼县偏远乡镇卫生院急需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
1. 心电图机（18导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艾瑞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362万元¹，资产总额为23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全自动血液细胞分析仪（血常规）尿液分析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987人，营业收入为8545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885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超声波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801人，营业收入为65641.2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3874.7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冲击波治疗仪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湖南善德医疗设备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7人，营业收入为110.1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84.5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5. 口腔综合治疗机 (标的名称), 属于 工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佛山市安业医疗器械科技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68 人, 营业收入为 6398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6330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 甘肃智诚瑞博工贸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5年01月02日



¹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关于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属于中型企业说明函

根据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国家统计局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财政部等四部委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[2011]300号）有关标准：“（二）工业。从业人数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其中，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。”

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缴纳社保人数为987人，营业收入超过8亿元，符合“中型企业”划定条件。因此，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属于中型企业。

特此说明。



桂林优利特医疗电子有限公司

2024年3月13日



证明

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914105277474012089),根据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工信部联企业(〔2011〕300号)规定,该单位现在
我局规上名录库内,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属于中型企
业。

特此证明。



声明函

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翔宇医疗”)对外公开披露数据中,人员数量和营业收入为翔宇医疗集团公司的总计数据(含翔宇医疗及全部子公司)。翔宇医疗为独立法人主体,2023年其从业人员数量为 801 人,营业收入为 65641.29 万元,资产总额为 273874.77 万元。

“母(总)公司应当将分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数据合并后划分规模类型;分公司不能独立划型;子公司如为独立法人,可单独划型。母(总)公司划型时,从业人员为应当为母(总)公司与其分公司、控股子公司从业人员之和。”翔宇医疗子公司全部为独立法人,可单独划型;翔宇医疗划型时,无需计算子公司从业人员。

根据国家统计局印发的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(2017)》中对于大中小微型企业的划分标准,工业企业需满足从业人数大于等于 1000 人,营业收入大于等于 40,000 万元的标准才能认定为大型企业。翔宇医疗作为独立法人主体不满足上述标准,故属于中型企业。

特此声明!

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6月03日